「110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其計算公式研討」分區座 談會-北區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9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時

貳、地 點:張榮發基金會(602 會議室)

參、主持人:經濟部能源局李副局長君禮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會議簽名冊)

伍、主持人致詞:(略)

陸、執行單位簡報:(略)

柒、討論意見:

一、台灣地熱資源發展協會理事長李昭興 建議原住民地區地熱費率加成15%,並以專款專用方式直接補助原住民, 以促進台灣地熱發展。

- 二、台灣再生能源推動聯盟 理事長 高如萍
 - (一)審定會委員組成應更加多元且具再生能源專業知識,建議納入環保團體。
 - (二)建議檢視加成獎勵效益,並進行滾動式檢討。
 - (三)建議將較高地方社會共識(例:宜蘭)、環境效益(例:台南光電停車場)以 及附加價值(例:雙北大樓房漏水)之區域作為參採重點,並鼓勵創新高效 能模組及 MIT 之發展。
 - (四)建議加速再生能源國家目標達成。
 - (五)建議太陽光電小型屋頂採用前高後低費率模式,以提高民眾參與意願。
 - (六)建議將台東納入區域加成對象。
 - (七)建議離岸風電年售電量不訂定階段性打折。
- 三、丹麥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 商務專案經理 張凱鈞
 - (一)離岸風電階梯式費率機制建議維持七比三,對於爭取下一階段案件較具 誘因。
 - (二)針對 WACC 風險加碼及風險溢酬,建議說明國內外參考資訊之比重及來源。
 - (三)建議 WACC 計算將台灣外資及本土銀行融資參數納入考量,給予政策性優惠。

- 四、漢能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彪
 - (一)建議說明過去業者意見不被採納之理由。
 - (二)建議說明生質能成本內涵不採納第一創投董事長張清芳赴日且具有國際 公信力案例之理由。
 - (三)建議說明與農委會合作之台畜草四號案例不被採納之理由。

五、辰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謝宗翰

- (一)太陽光電地面型案場土地變更及出流管制增加施作成本,建議比照特高 壓給予加成。
- (二)由於 COVID-19 額外之展延,造成風雨球場無法適用 109 年上半年費率, 建議 多加注意。

六、新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專員 李瀅臻

- (一) 陸域小風回饋金一直都有提供資料,也有法源依據,建議能源局納入考慮。
- (二)建議將租金納入成本考量。
- (三)因已無較佳場址,建議補助台電加強電網費用。

捌、決議項目:

- 一、審定會分組會議討論議題所做之共同意見,提請審定會予以確認參採,並 於草案預告及聽證會時說明討論結果。
- 二、請業者提供意見之佐證參考資料,以利納入後續審定會討論。